



北京中医药大学良乡校区健康服务实训室信息 系统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ZTXY-2019-F26567)

采 购 人: 北京中医药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 请 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7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5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83
第七章 评审标准.....	119

第一章 邀 请 函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北京中医药大学委托对“北京中医药大学良乡校区健康服务实训室信息系统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所需的下述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良乡校区健康服务实训室信息系统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TXY-2019-F26567

二、分包控制金额和服务内容：

（一）分包控制金额：分包 1：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人民币 480,000 元）；

分包 2：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人民币 319,800 元）；

（二）分包 1：家庭医生签约 APP（居民端），登录；首页（包含签约、签约机构介绍、签约服务、预约挂号、健康问卷、门诊处方、就诊病历、健康指导、健康自测、特色文章）；健康资讯；个人、信息、档案信息；

分包 2：支持语音提示每个测量设备的使用，降低使用门槛，减轻医务人员负担。

三、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如需磋商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不含项目需求），每份 50 元。磋商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只接受现场报名）。

四、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 年 6 月 25 日～2019 年 7 月 2 日，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103 室（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五、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下午 13:30—14: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下午 14:00（北京时间）。

七、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和磋商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资产管理处二层会议室（214 房间）。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中医药大学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

联系人：胡老师

电 话：010-64286545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李响、王师安

电 话：010-51909075

传 真：010-51909075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 号：346756034237

注：网银电汇投标保证金的须写清项目编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单位及合格的供应商

（一）本项目采购人：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4.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

二、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和条款。

（一）本磋商文件的组成：第一章~第七章以及有关技术规范。

第一章 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审方法

(二) 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的地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纠正。

(三) 凡获得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四)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磋商文件的解释和答疑

(一) 供应商在获得磋商文件后，如果有问题需要采购人解释和答疑，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3 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文件。

(二)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四、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报价要求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该报价为到用户现场的全部费用，含设备费，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及相关服务费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二)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相关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三) 如果涉及到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四)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六、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 A4 幅面胶装成册，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七、响应文件的准备及密封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 2 份(U 盘或光盘，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 及电子版 (Word 格式) 各 2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

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三）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签字或签名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六）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和密封：

1. 响应文件密封袋(箱)内应装有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封条在响应文件密封袋(箱)背面开口处密封，封口处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和响应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提交响应文件正本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3. 响应文件密封袋正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电子版
	项目编号: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八、磋商保证金

(一) 供应商应提供的磋商保证金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二)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串通的。
5.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付成交服务费的。

(三)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汇票、电汇、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四）磋商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本身，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 保证金应于磋商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编号”。

2. 磋商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五）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八条（一）、（二）、（三）项的规定，随附有效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六）联合体参加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八）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九、响应文件有效期

（一）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之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二）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且本

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十、响应文件提交

（一）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二）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三）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

十一、评审程序

（一）项目磋商小组将负责项目的评审工作，磋商前，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三）供应商需派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份、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本项目磋商，如供应商认为需要，可以请技术人员共同参加。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四）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七）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及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九）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十）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分包 1 推荐 2 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分包 2 推荐 3 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售后服务优劣顺序推荐。

十二、成交结果通知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二）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成交供应商被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四）成交结果通知书是成交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成交服务费

（一）成交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二）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三）成交人如未按以上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代理机构将有权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四）具体收费标准如下（按差额累计法计算）：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1%	0.01%

以成交额为一个亿的货物举例，收费金额=100×1.5%+(500-100) ×1.1%+(1000-500)

×0.8%+(5000-1000) ×0.5%+(10000-5000) ×0.25%=1.5+4.4+4+20+12.5=42.4 万元

十四、询问、质疑

（一）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供应商可向采购人

提出。

（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供应商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三）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供应商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书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彩色 Pdf 版及 Word 版）。

（五）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应为送达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六）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及其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人的具体权限和委托事项）

（七）供应商质疑应当符合的基本条件：

1. 质疑供应商已经购买了磋商文件，参与了所质疑项目的采购活动；

2. 质疑书内容符合本文件的规定；

3. 在法定的质疑期内提交；

4. 属于我公司负责的项目；

5.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供应商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九）质疑供应商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我公司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十）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同第一章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

联系地址:同邀请函中代理机构的联系地址。

十五、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三) 磋商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书及其澄清文件、成交结果通知书等, 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

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一	一		北京中医药大学良乡校区健康服务实训室信息系统平台及设备采购项目
一	一		ZTXY-2019-F26567
一	二		分包控制金额：分包 1：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人民币 480,000 元）；分包 2：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人民币 319,800 元）；
二	一	（二）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4.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
二	五	(一)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到用户现场的全部费用，含设备费，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及相关服务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二	七	(一)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电子版 <u>2</u> 份（U 盘或光盘，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u>2</u> 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八	(一)	(1) 磋商保证金分别为：分包 1 人民币 <u>9600</u> 元； 分包 2 人民币 <u>6396</u> 元。 (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种： 支票、汇票、电汇、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注：无论以何种形式提交，保证金均应于磋商截止时间前缴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保证金如为电汇，须在电汇说明中写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明“项目编号及分包号”。
二	九	(一)	90 个日历日。
二	十三	(一)	成交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无效标条款			
(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8) 未按照“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 (9) 在评标期间，试图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 (10) 供应商未对本项目全部服务或货物进行投标。 (11)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 (12) 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要求”。			
废标条款			
在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条款			具体内容
章	节	条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活动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分包 1 不足 2 家 / 分包 2 不足 3 家）的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分包 1: HEALTH+医疗机构健康促进模拟系统

服务范围	云 HIS、健康管理、家医签约 PC、家医签约 APP、患者健康管理 APP
服务内容 (服务量清单)	具体内容
整体功能指标	1. 健康管理APP (1) 家庭医生签约 APP (居民端) 登录; 首页 (包含签约、签约机构介绍、签约服务、预约挂号、健康问卷、门诊处方、就诊病历、健康指导、健康自测、特色文章); 健康资讯; 个人、信息、档案信息。 (2) 家庭医生签约 APP (医生端) 登录; 首页 (包含我的医生团队、居民管理、随访管理、中医体质辨识指导 (体质知识库)、居民咨询、健康教育、基本信息、我的收藏); 个人。 2. 家庭签约系统 PC (1) 健康档案系统 涵盖档案管理; 体检、接诊、会诊管理; 慢病管理、老人、儿童、孕产妇、精神疾病、残疾人管理; 传染病、预防接种、重点人群管理; 健康教育、卫生监督、公共卫生事件管理; 综合统计、报表打印、提醒服务, 医务人员工作日志及系统管理 (2) 签约业务 (个人签约、签约管理、续约管理、履约管理、团队管理、服务记录、随访服务、体质辨识、体质指导知识库维护、服务包管理、查询管理、报表管理)。 3. 医院信息化系统 (1) 系统管理: 科室、用户、角色、菜单、病种、字典维护管理及体检套餐管理、医保数据对照、合作单位、外部链接。 (2) 运维管理: 价表管理、诊疗项目管理、打折优惠维护、检查类别、检查项目管理、检验类别、检验项目管理、手术项目管理、单位分组、

	拼音码订正、收费系数维护。 (3) 个性配置：功能开启配置、伙食费自动计价配置、药品库存有效期预警、医嘱途径配置、护理单时间点配置、摆药时间配置、病区诊查费对照配置。 (4) 挂号安排：号别维护、出诊安排、号表生成、号表调整。 (5) 门诊挂号：当日挂号、门诊退号、预约挂号、预约确认、挂号查询、退号管理、挂号结账。 (6) 门诊收费：门诊收费、门诊退费、便捷门诊、门诊收费查询、门诊结账、结账查询、门诊交款汇总、合并结账。 (7) 发票管理：收款员设置、发票分配领用、发票状态修改、发票使用情况、发票报损。 (8) 门诊医生工作站：诊间录入、患者转诊接诊列表、基本信息、门诊病历、检查、检验、门诊处方、卫生材料、处置治疗、门诊手术、住院通知单、肿瘤报告卡、死亡证明、诊间收费。 (9) 药品管理：药品字典维护、药品基本信息维护、药品厂商维护、药品价格查询、药品库存单位、药品出入库类别字典、药品价格管理、药品批量调价管理、入库处理、批量入库、对消出入库、出库处理、科室请领、入库单据查询、出库单据查询、药品近期盘点、过期药品统计、药品库存预警、入库单据查询、出库单据查询、根据消耗量定库存量高低限、入库记录查询、出库记录查询、库存量查询、入库来源汇总统计、全院库存量查询、药品信息查询、入库药品排行榜、出库药品排行榜、药品销售记录查询、调价盈亏统计、调价记录查询、药品库存有效期预警、药品盘点记录查询、药品盘点盈亏统计、药品出库汇总统计。 (10) 发药管理：门诊处方发药、门诊发药记录查询、住院处方发药、住院发药记录查询、门诊处方退药、住院处方退药、处方医嘱药品查询。 (11) 消耗品管理系统：科室申请采购、科室申请审核、采购计划生成、采购计划查询、入库处理、批量入库、出库处理、申请出库、对销出入库、消耗品盘点、消耗品盘点统计、消耗品盘点记录、查阅本库房所提的申请、入库记录查询、出库记录查询、入库单据查询、出库单据查询、
--	---

	产品库存定义、根据消耗量定库存量、库存量查询、过期产品统计、库存限量报警、消耗品字典维护、消耗品价格维护、消耗品调价管理、调价盈亏统计、调价记录查询、消耗品库存单位、消耗品类别字典、消耗品出入库类别、消耗品基本信息、门诊消耗品发放、门诊消耗品发放记录。 （12）医技管理：已确认检验查询、检验申请批量确认、检验申请确认、检查申请确认、医技科室收入详情、皮试确认。 （13）模板：病历模板、处方模板、治疗模板、费用模板、费用补录。 3. 接口服务 HIS系统与家庭APP模块接口（号标接口、查体设备接口、缴费数据回传接口、病历记录接口）、数据查询报表、健康干预结果，知识库对接、设备健康自测数据录入、接口联调。
具体功能指标	1. 健康档案系统 （1）档案管理：所有居民的基本信息的档案建立、对档案进行封存和解封、根据纸质档案打印标准对档案进行打印、居民健康档案的迁入功能和迁出功能、户主变更功能和户主变更查询功能。 （2）体检管理：体检信息的查询，居民体检信息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 （3）接诊管理：接诊记录查询，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 （4）会诊管理：会诊记录查询，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 （5）慢病管理：慢病登记查询，慢病登记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高血压、糖尿病随访查询，随访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 （6）儿童管理：儿童登记查询，儿童信息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新生儿家庭访视查询，新生儿家庭访视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一岁以内、1-2岁、3-6岁儿童健康检查查询，一岁以内、1-2岁、3-6岁儿童健康检查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体弱/高危儿/缺点儿矫治查询，体弱/高危儿/缺点儿矫治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儿童中医药健康指导查询，儿童中医药健康指导的添加、修改、查看详细和删除。

	(7) 孕产妇管理:孕产妇信息/第一次产前随访信息/第一次产前随访信息/分娩记录信息/产后访视信息/产后42天访视信息/高危孕产妇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8) 老年人管理:老年人专档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老年人档案评估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9) 精神疾病管理:精神卫生信息/精神卫生随访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0) 残疾人管理:残疾人档案信息/随访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1) 传染病管理:传染病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2) 预防接种管理:预防接种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3) 重点人群管理:儿童、孕产妇、高血压、糖尿病、精神病、老年人的信息查看、随访设置。 (14) 健康管理:健教资料/健教活动的查看、录入、维护。 (15) 卫生监督管理:卫生监管协管报告/卫生监督协管巡查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6) 体质指导知识库管理维护, 体质指导。 (17) 公共卫生事件管理: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信息的查看、录入、维护。 (18) 综合统计:统计建档人数, 随访人群人数, 重点人群人数等数据; 统计新生儿家庭访视记录, 体弱儿童管理, 1岁以内儿童健康检查记录, 1~2岁儿童健康检查记录, 3~6岁儿童健康检查记录, 出生医学证明, 新生儿疾病筛查等数据; 统计第1次产前随访服务记录, 第2~5次产前随访服务记录, 产后访视记录, 产后42天检查, 出生缺陷监测, 婚前保健服务,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产前筛查与诊断, 妇科病普查等数据; 统计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服务记录, 老年人档案评估服务记录等数据; 统计高血压患者随访服务记录, 2型糖尿病患者随访服务记录,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随访服务记录,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个人信息, 老年人健康管理等数据; 统计预防接种卡, 预防接种基本数据, 结核病防治基本数据, 血吸虫病病人管理, 职业病报告基本数据, 伤害检查报告基本数据, 行为危
--	---

	险因素监测，传染病报告基本数据，艾滋病防治基本数据，慢性丝虫病病人管理，职业性健康监护基本数据，中毒报告基本数据，死亡医学证明基本数据等数据；统计健康体检，康复服务随访，门诊诊疗基本数据，住院诊疗基本数据，住院病案首页基本数据，接诊记录，转诊（转出），转诊（转回），会诊记录等数据。 （19）报表打印：高血压情况报表、居民基本健康情况报表、居民建档情况报表、居民生活情况报表、工作量情况报表、居民基本情况报表。 （20）系统管理：密码管理。 （21）提醒服务：档案操作提醒、重点人群管理提醒。 （22）医务人员工作日志。 2. 家庭医生签约（APP） （1）居民端 登录：手机号/身份证号/邮箱号登录、注册、重新设置密码。 首页：签约-选择签约团队；查看协议、查看服务套餐；发送医生签约申请信息。签约机构介绍-签约机构介绍、签约机构通知、签约家庭医生（医生详情、医生咨询）。 签约服务-随访执行记录、随访评价、服务套餐执行记录。 预约挂号-健康状况调查问卷-选择医院、选择科室、医生号源排班-挂号。 门诊处方-门诊处方记录、处方缴费。 就诊病历-电子病历记录（健康干预及指导意见，与提供相关知识库对接）。 健康自测-增加设备识别（第三方厂商设备对接）、血压自测、血糖自测、身高体重自测。 特色文章-针对居民重点人群类型，展示特色文章。 健康资讯：健康知识类别、资讯列表。 个人：我的挂号（预约挂号记录，可直接缴费）、账号设置、退出登录、关于我们、清除缓存、意见反馈。 消息：处方缴费提醒、挂号缴费提醒、门诊就诊提醒、签约申请结果提醒、咨询回复提醒、随访确认提醒。
--	---

	(2) 医生端 登录：账号密码登录、账户密码免输入登录。 首页：我的医生团队-团队成员、团队详情、医生详情 居民管理-签约协议、签约服务套餐、手签字确认、居民基本信息介绍、居民健康数据变化趋势、随访管理（中医体质辨识记录及体质指导）。 居民咨询-咨询记录、回复咨询、查看咨询评价。 工作统计-咨询回复统计、签约人数据统计、签约率。 健康教育、健康指导：教育详情推送给居民。 健康知识：文章详情。 签约服务：签约申请、随访服务提醒、居民咨询。 我的收藏：收藏列表、电话随访记录列表、咨询消息列表。 个人：退出登录、基本信息、我的收藏、电话随访记录。 3. 家庭医生签约（PC） 签约业务： 个人签约-签约、签约人员查询。 签约管理-签约信息查询、服务报告、修改、解约、废约、收费、转诊、导出。 续约管理-续约 履约管理-履约 服务记录-查询、新增、修改、查看和删除 随访服务-定制统一随访模板服务，需提供模板。 查询管理-解约查询、作废查询。 报表管理-签约服务进度情况统计、签约居民吸烟情况统计、签约居民饮酒情况统计、居民健康档案复核表、团队履约工作记录、团队门诊工作记录、团队周上报数据。 团队管理-团队信息管理、团队目标年度设定、团队辖区管理。 服务包管理-机构服务包管理、服务项目管理、个性化服务包管理。 档案建立。 4. 医院信息化系统
--	---

	系统管理： （1）用户管理：完成操作人员的基本信息维护，各个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可对本科室的操作人员信息进行维护，本系统可对整个系统的操作人员权限进行分配。 （2）权限管理：完成操作人员权限、处方权限管理。包括权限分配和取消，各个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也可对本科室的操作人员权限、处方权限进行管理，本系统可对整个系统的操作人员权限进行分配。 （3）角色管理：完成操作人员的权限分配、人员分配以及维护。各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可对本科室的操作人员的权限以及人员进行分配。 （4）参数设置：完成各个系统的运行参数设置或公用参数设置。并根据系统运行情况修改各个系统的运行参数或公用参数。各个系统的维护功能中也提供此功能，由各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对相应系统的运行参数进行设置和维护，系统管理员可对所有系统的运行参数和公用运行参数进行维护。 （5）代码字典维护：完成系统代码字典的维护，包括医院字典、途径字典等；以及其他接口系统的代码维护，例如：医保药品、项目的数据维护等。 （6）运行日志管理：完成系统运行日志的查看。 运维管理：对系统的安全和扩展负责，系统配置的安全备份与恢复，包含价表管理、诊疗项目管理、检查/检验项目管理、检查/检验类别、手术项目管理、基础数据的导入等功能的管理与维护。系统字典表的维护与维护授权，系统参数的配置与调整，各类资源（价表、药品、项目、单位分组等）的管理与授权。 个性化配置管理： （1）个性化功能开启配置：包括自动划价、护士手术划价退费确认、退费数量修改、医保取消出院结算、自动生成药品/消耗品编码、一卡通收费、药品批次定价、判断预扣库存等功能，根据各系统的实际情况由各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对相应系统的功能进行设置和维护。
--	--

	(2) 药房配置：包含发药药房配置、摆药时间配置。由各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对相应系统的功能进行设置和维护。 (3) 护理单时间点配置：对护理单进行时间节点的配置，根据医院情况由各系统的管理员（或科室主任）对相应系统的功能进行设置和维护。 门急诊挂号： (1) 初始化功能：包括建立医院工作环境参数、就诊类别、号别、号类字典、医生名表等代码信息。 (2) 挂号处理能力：支持窗口挂号、预约挂号两种挂号方式。挂号员根据病人情况，快速选择诊别、号别、号类，生成挂号单，并打印出挂号单和产生就诊病人档案。 (3) 退号处理功能：能完成病人退号，并能正确处理所退诊别、号别、类别以及费用统计等。 (4) 门诊档案管理功能： (5) 门诊档案建立：根据病人就诊情况，为病人建立门诊档案。 (6) 查询门诊病人档案信息。 (7) 门诊挂号收费核算功能：提供挂号收费核算功能，可按收费项目和科室等方式进行核算。 (8) 门诊病人统计功能：能完成按科别、类别、门诊工作量统计功能。 门急诊收费： (1) 初始化功能：初始化门急诊工作环境，包括医院科室代码字典、医生名表、收费科目字典、药品名称、规格、价格字典、收费类别、病人交费类别等有关字典。 (2) 划价收费处理功能： a) 划价收费：根据病人门诊录入费用，包含检查费、检验费、手术费、药费进行划价，并计算应收费用，根据计算结果收费，打印发票或医保病人清单。 b) 收费管理：支持按药品项目、收费项目的收费及统计等，接收医生站或划价处方的处方信息收费或支持收费处划价收费，支持有权限控制和流程合理的退费管理，打印收费票据。
--	--

	c) 退费处理：提供退费处理功能，可对已收费确认的发票进行退费处理，并补打退费发票，进行冲帐。 d) 医保病人结算：支持新农合及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的费用减免、结报，打印收费票据。 e) 收费缴款：支持收费员每日结账，按病人支付方式、收费类别等统计指定时间内某收费员费用收取情况，并实现账务的结转和交账。 f) 发票作废：完成收费发票作废功能，对已收费的发票进行作废，同时收回原来发票，并在日报表中反映作废票据。 (3) 统计汇总： a) 日处理功能：支持收费员每日结账，按病人支付方式、收费类别等统计指定时间内某收费员费用收取情况，并实现账务的结转和交账。 b) 月处理功能：完成全院月收费科目汇总，科室核算统计汇总； c) 全院门诊收费月、季、年报表处理功能； d) 门诊工作量统计功能。 e) 挂号收入统计功能。 (4) 票据打印输出功能： a) 门诊收费报销凭证：按财政和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报销凭证格式和收费科目或财政和卫生行政部门认可的凭证格式打印报销凭证，凭证序号由计算机自动连续生成，不出现重号。 b) 打印日汇总表：按收费科目汇总和合计，以便收费员结帐。 c) 打印日收费明细表：按收费科目打印明细，以便会计进行日记帐。 d) 打印日科室核算表：包括一级科室和检查治疗科室工作量统计。 e) 打印全院月收入汇总表：包括医疗门诊收入和药品门诊收入统计汇总。 f) 打印全院月科室核算表：包括一级科室和检查治疗科室工作量统计汇总。 g) 打印医疗单位月费用统计汇总表：按治疗费用和药品费用科目进行统计汇总。 h) 打印全院门诊月、季、年收费核算分析报表
--	---

	门诊医生工作站： （1）门诊诊断：对病人进行诊断并开具诊断信息，支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对各种法定报告传染病以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病患者的诊断提示。 （2）门诊处方：支持使用处方模块、历史处方开具西药、中药处方及检查项目申请单。开立处方要有库存不足提示；查询已开具处方，并可打印处方。 （3）检验、检查申请：开检验申请单、检查申请单、治疗处置单和入院通知单等并支持对应申请单打印。 （4）门诊病历：为完成就诊流程后的患者打印门诊病历、处方，建立门诊病历，包括初诊记录、复诊记录；支持灵活配置门诊处方；支持调用模板书写病历。 （5）辅检结果查阅：支持检验、检查结果的查看。 （6）转诊管理：提供科室内的转诊功能。 （7）提供医院、科室、医生常用项目字典，处方模板及相应编辑功能。 （8）所有项目均提供备注功能，医师可以输入相关注意事项。 （9）支持医生查询相关资料：历史病历信息。 （10）自动核算就诊费用，支持医保费用管理。 （11）提供打印功能，如处方、检查检验申请单等，打印结果由相关医师签字生效。 （12）系统初始化, 完成系统初始化，初始化业务数据，建立工作环境和系统参数设置。 药房管理： （1）病区医嘱发药：对病区提交的全部或部分病人医嘱进行发药处理。发药时可按药品汇总发药；也可按药品明细发药。 （2）门急诊用药：对门急诊用药做发药处理。 （3）出院带药：显示出院带药医嘱，显示出院带药的剂量。确认出院带药并记帐。 （4）病区退药：对已发出的药品进行退药处理，退药并退帐。已收费的
--	---

	门诊病人可以进行退药处理。 (5) 库房管理：完成药品的申领入库、药品出库、库存调拨，以及库存查询、出入库明细查询等，并完成库存盘点功能，录入库存盘点单，根据盘点结果生成盘盈、盘亏单。 (6) 查询统计功能：提供查询统计功能，完成药房业务数据的查询和统计，包括：门诊发药统计查询、住院发药统计查询、药房库存查询、药品价格查询、调价历史查询、药品申领情况查询、调拨汇总查询、过期药品统计等。 (7) 系统维护：完成代码字典的维护医技系统参数的维护，包括设置药房的窗口属性、维护药房药品的入库方式、维护药房药品的出库方式、对在药房中不能使用的药品维护。 (8) 系统初始化：完成系统的初始化，初始化业务系统数据以及系统运行参数。 药品库房管理： (1) 系统初始化：完成系统初始化功能，初始化系统业务数据，设定系统运行参数。 (2) 入库管理：完成药品入库功能，生成药品入库单，并经过验收后入库。 (3) 出库管理：完成药品出库功能。填写出库单。经验收确认后进行出库处理。 (4) 调价管理：根据有关调价通知录入调价单，并进行调价，生成调价记录。 (5) 计划管理：制定药品采购计划，可通过手工或自动生成采购计划，经药库主管审批后进行采购，并根据采购入库情况对采购计划进行评估。 (6) 药品养护：药品养护可以对库存药品库存性质的改变（由合格变不合格）做出响应。用户可对指定仓位药品生成养护单。在养护单中为每种药品指明变质数量和次品类型。养护单在执行时，将从相应药品的合格品库存中减去变质数量，并记录相应次品类型的不合格品库存数量。养护不合格的药品，经药库主任批准，以药品报废处理。报废单相当于
--	---

	药库的出库单处理。 (7) 库存盘点：库存盘点允许用户对实物库存的偏差作出修正。生成盘点单前，用户可指定盘点的目标仓位，然后，为指定的仓位生成盘点单。保管员可在药品盘点单中填写库存的实际盘点数，盘点完成后会生成相应的盘盈、盘亏单据。 (8) 查询与统计：提供综合查询与统计分析功能，包括：库存查询、采购差额统计查询、药品出入库明细、药品出入库单据、科室消耗汇总统计查询、采购分析、药品销售统计、药品进销存统计。 (9) 自动预警：提供自动预警功能，根据药品有效期设置预警天数。 (10) 代码维护：完成系统代码字典维护，包括：药品信息、药品编码、剂型类别、发药方式、生产厂商、供货单位、入库方式、出库方式等。 (11) 药品有效期管理：实现对药库/药房药品有效期跟踪管理 消耗品管理： (1) 系统初始化：完成系统初始化功能，初始化系统业务数据，设定系统运行参数。 (2) 入库管理：完成材料与低易耗品，办公用品，硬备品等入库功能，生成入库单，并经过验收后入库。 (3) 出库管理：完成材料与低易耗品，办公用品，硬备品等出库功能。填写出库单。经验收确认后进行出库处理。 (4) 调价管理：根据有关调价通知录入调价单，并进行调价，生成调价记录。 (5) 库存盘点：库存盘点允许用户对实物库存的偏差作出修正。生成盘点单前，用户可指定盘点的目标仓位，然后，为指定的仓位生成盘点单。保管员可在消耗品盘点单中填写库存的实际盘点数，盘点完成后会生成相应的盘盈、盘亏单据。 (6) 查询与统计：提供综合查询与统计分析功能，包括：库存查询、消耗品出入库明细、消耗品出入库单据、消耗品采购验货查询、科室消耗汇总统计查询。 (7) 消耗品有效期管理：实现对消耗品有效期跟踪管理。
--	---

	(8) 科室申领，减少库房操作员的工作量。 (9) 代码维护：完成系统代码字典维护，包括：消耗品信息、消耗品编码、类别、生产厂商、供货单位、入库方式、出库方式等。 医技管理： (1) 提供医技业务处理、门诊申请、住院申请、医技用药申领、查看结果报告、门诊批量执行、住院批量执行、取消医技执行等功能。 (2) 查询：提供科室经济核算、查询结果报告、住院医技清单、医技用药等查询功能。 (3) 维护：注意事项维护、提供申请类别维护、标本种类维护、数据字典维护、和科室权力设置等功能。 5. 接口系统 HIS 系统与家庭 APP 模块接口（号标接口、查体设备接口、缴费数据回传接口、病历记录接口）、数据查询报表、健康干预结果，知识库对接接口、设备健康自测数据录入、接口联调。
服务质量标准	具体服务标准
技术指标	支持各种类型的数据库系统；具有分布式事务功能；支持消息服务；支持组件化开发；具有良好的安全性；支持集群和失效转移，提供良好的可扩展性和容错性。 开放接口层：可直接封装Service方法暴露成RPC接口；通过Web封装成http接口；进行网关安全控制、流量控制等。 终端显示层：各个端的模板渲染并执行显示的层。当前主要是velocity渲染，JS渲染，JSP渲染，移动端展示等。 Web层：主要是对访问控制进行转发，各类基本参数校验，或者不重复的业务简单处理等。 Service层：相对具体的业务逻辑服务层。 Manager层：通用业务处理层，它有如下特征：（1）对第三方平台封装的层，预处理返回结果及转化异常信息；（2）对Service层通用能力的下沉，如缓存方案、中间件通用处理；（3）与DAO层交互，对多个DAO的组合复用。

	DAO层：数据访问层，与底层MySQL、Oracle、Hbase进行数据交互。 外部接口或第三方平台：包括其它部门RPC开放接口，基础平台，其它公司的HTTP接口。 家医App分为ios版与android版, 分别对应不同的技术指标如下： 移动端App与服务器采用主流传输协议，JSON数据模式解析，控制层接口调用，针对不同手机系统区分如下： iOS版： 1. App整体使用object-c开发语言，xcode开发工具，依赖macOS系统，整体应用架构采用MVC模式，整个架构属于精简型，条理清晰操作性强。 2. App遵循RESTful的API的设计规范，进行与服务器数据交互，数据模型标准化的构建，为整个App页面展示提供展示基础。 3. App架构从上到下分别为可触摸层（Cocoa Touch layer）、媒体层（Media layer）、核心服务层（Core Services layer）、核心操作系统层（Core OS layer）。 可触摸层：即消息UI框架，地图框架，自动适配等技术 媒体层：提供应用中视听方面的技术，如图形图像相关的CoreGraphics, CoreImage, GLKit, OpenGL ES, CoreText, ImageIO 、AVFoundation等等。 核心服务层：提供给应用所需要的基础的系统服务，采用数据存储框架，网络连接框架，这些服务中的最核心的是CoreFoundation和Foundation框架。 核心操作系统层包括：CoreBluetooth框架利用蓝牙和外设交互，包括扫描连接蓝牙设备，保存连接状态，断开连接，获取外设的数据或者给外设传输数据等等。Security框架提供管理证书，公钥和私钥信任策略，keychain, hash认证数字签名等等与安全相关的解决方案。 Android版： 1. App使用java代码编写，采用AS开发工具、JDK开发文档以及以mvc模式进行设计，命名规范，功能分类清晰。主要使用了mqttv3通信框架、gson、fastjson快速处理数据、zxing二维码扫描、友盟分享以及统计app
--	---

	用户数据、SmartRefreshLayout 优雅的刷新控件、BaseRecyclerViewAdapterHelper轻量级数据加载框架、picasso稳定加载不同形式图片、butterknife布局注解等相关技术。 2. App结构上也进行以下分类： 资源管理器：用于访问非代码资源，例如本地化的字符串、图形和布局文件；通知管理器，可让所有应用在状态栏中显示自定义提醒； Activity 管理器：用于管理应用的生命周期，提供常见的导航返回栈；内容提供程序，可让应用访问其他应用（例如“联系人”应用）中的数据或者共享其自己的数据。 活动（Activity）：用于表现功能。Activity是所有程序的根本，所有程序的流程都运行在Activity 之中，Activity可以算是开发者遇到的最频繁，也是Android 当中最基本的模块。 服务（Service）：后台运行服务，不提供界面呈现。Service 是android 系统中的一种组件，它跟Activity 的级别差不多，但是他不能自己运行，只能后台运行，并且可以和其他组件进行交互。Service 是没有界面的长生命周期的代码。
服务要求	1. 安装和调试。中标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安装调试，直至部署完毕。 2. 培训及技术资料。须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主要内容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学时、培训方式等。 3. 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免费服务，24小时内响应。
服务期限	2019年11月底以前交付

分包 2：健康服务实验室基础设备

配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健康信息查询机及身份确认系统	1. 所需硬件运行环境要求： 1.1 CPU$\geq$2.0GHz，内存容量$\geq$2G，硬盘容量$\geq$500G，LCD 显示器$\geq$19 寸 1.2 黑白激光打印机，打印速度：18 页/分钟 (A4) 首页出纸时间：7.8 秒 打印负荷：5,000 页（月） 预热时间：$\leq$10 秒。 2. 辅助设施：弱电网络机柜及台柜、交换机系统、辅助说明指导设施。 3. 软件要求： 3.1 支持语音提示每个测量设备的使用，降低使用门槛，减轻医务人员负担。 3.2 系统支持多人同时应用、测量、查询，无需为系统中每个设备配备计算机支持，节能环保。 3.3 系统支持身份证及医保卡，测量完成数据自动传输，支持健康管理服务查询、统计，也可为医生工作站、健康档案所应用。 3.4 系统查询机支持提供居民对测量参数, 分析报告, 健康变化趋势的查阅，医师医嘱编辑，健康提升计划, 日常检查提醒给居民。 *3.5 包括血糖评估报告、血压评估报告、肺功能评估报告。 4. 基本功能要求： 4.1 具有身高体重、血压、血糖、体脂、腰围、心电图、骨密度、肺功能、中医等数据的自动采集及传输功能。 4.2 具备身高体重、血压、血糖、体脂、腰围、心电图、骨密度、肺功能、中医测量等数据的自动整理及归档功能。 4.3 具备性能稳定的数据库。	1

	4.4 具备病历存档及上传功能。 4.5 具备病历资料保密功能。 4.6 具备数据储存功能。 4.7 具备对比分析功能 4.8 具备数据实时添加、删减。 4.9 多窗口独立操作。 4.10 具备报告自动输出功能。 4.11 软件可升级。 4.12 具备危机值的管理机制。 4.13 具备系统自动备份与恢复功能。 4.14 提供数据的批量录入功能。 4.15 存入数据的合法性校验。 4.16 统连接腰围尺、动脉检测仪、心功能仪、微循环仪、视力测量仪等多种设备可选。 *5 具有远程参数传输功能。 5.1 具备数据的远程传输及浏览功能，包括 Internet 上的档案数据浏览和操作，系统数据能够定期存入医院公共卫生服务系统，成为居民健康档案的一个组成部分。 5.2 能够通过区域平台进行健康档案数据的 WEB 发布平台。 5.3 医院能够在市民健康信息系统中调阅本系统生成的各类健康检测数据。 5.4 具备对历史数据的分析功能。 5.5 具备与公共卫生系统同类别用户认证机制，提供病人隐私信息及资料的加密权限管理，确保数据在传输途中的私密性。 5.6 提供多级权限，不同操作者具有不同的权限。 5.7 具备分区管理及分组功能。 5.8 支持多种组合条件对档案进行查询和调阅能提供与第三方系统整合，能向第三方系统返回档案信息、检查数据、及时间节点信息。	
--	---	--

网络语音功能 身高体重仪	1. 组成：系统由身高体重仪、身份确认装置及语音与多功能传输装置组成。 2. 功能：用于测量人体身高及体重，具有身份证信息自动导入功能（刷卡导入）、自动传输、记录功能；实现网络通讯，构成带语音提示身高、体重等参数的测量系统。 3. 语音提示：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4. 信息输入输出：具有 USB、Internet 接口，可与扫码器相连，并可基于 TCP/IP 进行网络连接。信息可自动传输至市民健康信息系统或健康管理查询系统。 5. 操作方式：手动、自动、遥控三种方式可随意选择。 6. 身高测量方式：超声波测量（美国原装超声波探头并实现温差补偿）。 7. 体重测量方式：精密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称重。 8. 显示：数字式超大 LCD 屏。 9. 身高测量范围及精度：范围：70—200CM 精度：±0.1CM 10. 体重测量范围及精度：范围：5—300KG 精度：±0.1KG 11. 数据输出格式：RS-232。 12. 外形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折叠伸缩型超声波身高体重仪。 13. 证件：提供 CMC 计量器具生产许可证	1
网络语音功能 肺功能仪	1. 组成：由肺功能检测仪、刷卡器、麦邦数据通连接，实现测量个体识别、网络通讯，组成语音提示测量步骤的肺功能检测系统。 2. 测量内容：FVC（用力肺活量）、FEV1（第一秒量）、FEV1/FVC（1 秒量/用力肺活量，亦称 1 秒率）、MMEF、MEF、FEF25~75%：最大呼气中段流量、PEF（最高呼气流速、呼气峰值流速） 3. 组成：系统由肺功能仪、身份确认装置及语音与多功能传输装置组成。 4. 功能：	1

	4.1 具有身份证信息自动导入功能（刷卡导入）语音指挥、用力肺功能自测及自动网络传输、记录功能； 4.2 可实现网络通讯，组成语音提示测量步骤的肺功能检测系统； 4.3 用以筛查哮喘、慢阻肺等通气功能障碍分型和基本肺功能不全分级。 4.4 语音提示：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4.5 信息输入输出：具有 USB、Internet 接口，可与扫码器相连，并可基于 TCP/IP 进行网络连接。信息可自动传输至市民健康信息系统或健康管理查询系统。 5. 界面：中文操作界面。 6. 测量参数：具有 VC、FVC、MVV 测量结果，及支气管扩张试验等 30 个以上肺功能测量参数。 7. 曲线：提供容量—时间曲线，容量—流速曲线（F-V）。 8. 预测公式：提供 ATS 预测公式。 9. 转换：ATPS 可自动转换至 BTPS。 10. 用药前后对比：支持支气管舒张试验，并具有药前药后试验对比功能。 11. 测试结果比较：各项检测可反复进行测量，并可比较 3 次测试结果。 12. 显示：5.7 大屏幕液晶显示，分辨率：320×240。 13. 选配：可选气道反应（激发）性试验功能。 14. 技术指标 容量：0L~9L。 精度：±50mL 或 ±3%。 流速：0~14 升/秒。 精度：5%或 0.2 升/秒。 呼吸：4 次/分~60 次/分。 精度：±1 次/分或 ±5%。	
--	--	--

	15. 提供 SFDA 注册证及登记表、CE 认证	
网络语音血压 监护仪	1. 组成：由多参数监护仪、刷卡器、麦邦数据通连接，实现测量个体识别、网络通讯，组成带语音提示测量步骤的血压、脉搏测量系统。 2. 技术参数：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压、脉率 3. 组成：系统由台式全自动电子血压计、身份确认装置及语音与多功能传输装置组成。 4. 功能： 4.1 语音指挥式医疗设备级血压脉搏自测设备，自动网络传输，记录； 4.2 用于高血压周期自测筛查，具有身份证信息自动导入功能（刷卡导入），语音指挥式医疗设备血压自测及自动网络传输、记录功能。 5. 提示：具有自动语音提示、操作文字提示功能。 6. 测量原理：示波法和半导体压力传感感应技术。 7. 显示：LED 数位显示 8. 测量位置：手臂直径：左、右上臂/6cm 以上。 9. 测量范围：0~280mmHg；压力误差：±3 mmHg 10. 安全设置：至少具备三种安全保护装置，充分保障被检病人的安全 #11. 数据输出格式：基于 TCPIP，实现系统信息与多媒体查询工作站自动网络传输，并可自动传输至健康信息系统或健康管理查询系统。 12. 提供 SFDA 注册证及登记表、ISO9001 及 ISO13485 体系认证	1
网络语音功能 人体脂肪测量 仪	1. 组成：由人体脂肪测量仪、刷卡器、麦邦数据通连接，实现测量个体识别、网络通讯，组成语音提示测量人体成分系统 2. 技术参数：FAT%（脂肪率）、FAT MASS（脂肪重量）、FFM（除脂体重）、MUSCLEMASS（肌肉量）、TBW（体内水分总量）、TBW%（体内水分率）、BONEMASS（骨量）、BMR（基础代谢率、	1

	METABOLIC AGE（新陈代谢年龄）、VISCERAL FAT RATING（内脏脂肪等级）、BMI（体质指数）、DEGREE OF OBESITY（肥胖程度） 3. 组成：系统由人体成分分析仪、身份确认装置及语音与多功能传输装置组成。 4. 功能：具有身份证信息自动导入功能（刷卡导入），语音提示身体成分检测、自动网络传输，记录功能；用户监测与脂肪有关的人体成分变化状况； 4.1 监测并预防由于脂肪堆积造成的糖尿病、高血脂、胆结石和脂肪肝等， 4.2 与数据通相连，实现网络通讯，组成测量人体脂肪率、脂肪量、肌肉量等人体成分测量系统。 5. 语音提示：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6. 信息输入输出：具有 USB 接口，可与扫码器相连，并可基于 TCP/IP 进行网络连接。信息可自动传输至市民健康信息系统或健康管理查询系统。 7. 测量指标：体重、脂肪量、肌肉量、体水分率、基础代谢率、内脏脂肪等级、理想体重、肥胖程度、理想脂肪率范围、理想脂肪量范围、脂肪率、除脂体重、体内水分总量、骨量、新陈代谢年龄、体质指数、体脂肪率 8. 目标值、预计体重值、脂肪量等多项指标。 9. 电极：采用电极交流 BIA 测脂方式。 10. 测量原理：采用生物电阻抗分析原理，通过电极直接接触人体皮肤，即采用形成电路的接触电极法来测量。 11. 指数评判：具有成年人及儿童营养指数评判功能。 图表：具有体脂肪率图表、体质指数图表、内脏脂肪等级图表、肌肉量评价图表、基础代谢率图表等。 12. 人体型判定：根据体脂肪率和肌肉量可给出测试人体型判定。	
--	---	--

	13. 提供 SFDA 注册证及登记表	
数据处理系统	1. 显示器尺寸：14 寸 ； 分辨率：1366×768； 2. CPU： 2 核 （主频 2.3GHz，缓存容量(各级缓存容量之和 3.625) 3. 硬盘：128GB 固态硬盘 1TB 接口类型 SATA 4. 内存：8G DDR4；显卡类型：独立显卡 5. 光驱类型：DVD RW USB（外置） 6. 支持 Windows10 专业版操作系统 7. 鼠标：有线 USB 接口 8. 电池 48WH 9. 重量：1.89KG 10. 3 年整机质保	6
碎纸机	1. 碎纸方式：机械碎纸 2. 碎纸速度：2m/min 3. 碎纸效果： $\leq 2 \times 12\text{mm}$ 4. 碎纸能力：8 张 5. 碎纸箱容积：20L	1
激光打印机	1. 自动双面打印不少于 15 页/分钟 2. 连接方式：有线&无线，USB， 3. 技术类型：黑白激光 4. 幅面：A4	1
血糖仪	1. 测量范围：1~33 mmol/L 2. 显示单位：mmol/L 3. 测量时间：6~8 秒 4. 运行范围：10℃~40℃	5
康复床	1. 材质：优质皮革 2. 承重：500kg 3. 海绵厚度：5cm 4. 尺寸：长 180cm×高 80cm	1

	5. 可折叠	
足疗盆	1. 组成： 1.1 香柏木 1.2 内桶深度：16-20cm 1.3 有盖 2. 按摩方式：揉捏 3. 特色功能： 3.1 自动按摩 3.2 液晶显示 3.3 恒温调节 3.4 红外加热	2
运动手表	1. 设备信息： 1.1 触控方式：全屏触控 1.2 支持腕带材质：硅胶 1.3 屏幕尺寸：0.8-1.0 英寸 2. 续航时间：16-21 天 3. 功能用途 3.1 心率监测 3.2 睡眠监测	5
无氧功率自行车	*1. 可通过电脑计算和心电图生成完整的健康报告，用于健身测试，心肺训练和运动量测试。 2. 组成： 2.1 大号平衡飞轮：22kg 2.2 易于调节的摆秤 2.3 所受力可通过压力感应称直接传导到飞轮的相应侧 2.4 可调节的手柄，配有快速释放杆 2.5 可调节的车座 2.6 可水平和竖直调节的脚踏 2.7 稳定的不锈钢车架	1

	2.8 方便运输的车轮 3. 技术参数: 3.1 尺寸: 3.1.1 手柄处宽度: 530mm 3.1.2 支撑部分宽度: 460mm 3.1.3 车长: 1150mm 3.1.4 手柄部分高度: 760-1135mm (可调节) 3.1.5 车座处高度: 800-1120mm (可调节) 3.2 重量: 3.2.1 总重: 56kg 3.2.2 最大可承重: 125kg 3.2.3 制动力: 0-1400W/200 rpm 3.3 内置计算机系统: 3.3.1 包含一个主单元和一个控制单元(终端, 个人电脑或心电图装置) 3.3.2 主单元用来读取踏板速度, 受力和通过胸部感应器传导的心率。 3.3.3 双核 8MHZ 微机系统, 配有 16 bits 处理器 3.3.4 标准 RS 232 界面 3.3.5 多色 LED 显示条, 用来显示心率和转速 3.3.6 可从兼容 ANSI 的终端控制 4 功能特征: 4.1 使用内置协议程序(如下)完成有氧代谢能力测量 4.1.1 Åstrand 4.1.2 Bruce 4.1.3 YmCA 4.1.4 Naughton 4.2 可自主设定和储存个性化的训练方案 4.2.1 可预设运动量, 时间间隔, 坡度以及增量	
--	--	--

	4.2.2 运动强度可被自动调节以达到目标心率 4.2.3 运动量可使用不同指标进行测量 功率（单位：watts 或 kpm/min） 力量（单位：kp 或 Newton） 摄氧量 V02（单位：ml/kg/min） 4.2.4 心率测量途径：遥感、耳部传感 4.3 具有光学节拍器 4.4 具有最大心率预警 4.5 具有多语言选项	
跑步机	1. 静音折叠/5.0HP 电机/74CM 跑台 2. 驱动方式：电动 3. 最大速度：12~16km/h 4. 跑带宽度：45~50cm 5. 可输出马力：1hp 及以下 6. 屏幕尺寸：10 吋及以上彩屏 7. 功能 7.1 坡度调节：手动调节 7.2 心率测试：手握心率测试	1
中医经络检测仪采集器专用配件盒	1. 中医经络检测仪（品牌：海恩达，型号：JK-02C）的配件盒 2. 规格：200 套/盒	1
子午流注低频治疗仪专用电极贴片	1. 子午流注低频治疗仪（品牌：佳时正通，型号：ZWLZ-VI）专用电极贴片 2. 规格：CMD32-2.0×4PW，400 片/盒 3. 无纺布：材质 pp，60—100g 4. 尾线：内芯碳纤维，外皮 pvp 5. 导电膜：表面 1cm 电阻小于 300 欧姆，厚度 0.05—0.1mm 6. 凝胶层：水凝胶，厚度 0.78mm 7. 接口：尾线 2.0/2.5, 纽扣直径 2.5 / 3.0 / 4.0	1

	8. 电性能：交流阻抗小于 300 欧姆 9. 产品标准：YZB/津滨 0011—2013	
多功能艾灸仪 专用艾灸片	1. 多功能艾灸仪（品牌：祥和益，型号：DAJ-10H 型）专用艾 灸片 2. 规格：200 片/盒 3. 1 无烟无味——无烟艾灸 3. 2 道地药材——优质北艾绒，超细粉碎，易吸收，易见效	1

需执行的标准或规范	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交货时间	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交货地点	北京中医药大学用户指定地点
验收标准	以合同条款为准，无缺陷，且保证能够正常使用
售后服务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原厂质保（中医经络检测仪采集器专用配 件盒、子午流注低频治疗仪专用电极贴片、多功能艾灸仪专用艾 灸片除外）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北京中医药大学系统开发合同

(适用于定制开发的系统采购)

甲方：北京中医药大学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中医药大学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_____ (系统名称) 经 (采购代理机构) 以_____ 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_____ (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平台竞价/单一来源) 方式采购，经评定 (乙方) 为成交人。经协商后，甲、乙双方同意依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在文件内容存在冲突时，应当按照以下优先次序认定具有最终效力的合同内容：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补充协议
- d. 响应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采购文件 (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第二条 系统开发的内容、主要功能及合同总价

2.1 乙方为甲方开发_____系统____套，开发的内容及主要功能见附件1《系统功能需求分析报告》、附件2《系统配置清单》，合同总价：¥_____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2.2 本合同第二条第1款中所称的“合同总价”，是指：

2.2.1 合同项下的系统之所有权与风险正式转移甲方之前发生的在开发、部署、测试、试运行、交付、服务等环节上的全部价款、所有税费款项与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商检、调试、技术指导与培训和咨询，以及运输至本合同中指定地点过程中发生的滞留费用、保管费、罚款等）；

2.2.2 因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包括技术指导与培训、咨询和后续信息技术支持等）而发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特别约定的收费（如免费质保期满后的服务）除外。

第三条 系统开发计划

3.1 系统开发起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3.2.1 第一阶段：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3.2.1.1 甲乙双方确认本系统项目边界范围，建立项目组，准备资料；

3.2.1.2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系统的功能需求调研和技术要求分析，出具《系统功能需求分析报告》并经甲方确认。

3.2.2 第二阶段：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3.2.2.1 完成技术概要设计和技术详细设计，进行系统程序的编制和源代码的技术设计；

3.2.2.2 完成系统部署和系统测试，使系统满足试运行的条件。

3.2.3 第三阶段：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统上线试运行，并根据试运行期间甲方提出的问题，对系统技术方案优化和调整。

3.2.4 第四阶段：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完成系统的验收。

第四条 系统交付

4.1 系统交付的内容：

4.1.1 系统_____ (运行程序/源代码);

4.1.2 系统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系统功能需求分析报告、系统需求确认书、系统总体设计方案、详细设计方案、数据库字典、系统管理员使用手册、日常工作人员使用手册、系统安装配置手册、系统故障维护手册、测试报告、培训计划及记录、售后服务方案、会议纪要等。

4.2 交付形式:乙方以_____ (U 盘/光盘/纸质文档) 形式交付包含 4.1 条款内容的系统技术资料给甲方。

4.3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4.3.1 交付的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系统部署上线试运行,且按 4.1 条款内容交付完成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4.3.2 交付的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4 甲、乙双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4.4.1 甲方收货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座机/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4.4.2 乙方发货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座机/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第五条 测试与验收

5.1 乙方应在本合同第三条 3.2.3 第三阶段任务完成后,通知且组织甲方(或者甲方指定的机构)共同对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测试、验收;如甲方认为系统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有权拒绝参加验收。

5.2 系统的验收内容包括：系统所要求的各项功能、系统的安装测试、系统运行情况以及合法性证明等。经双方清点、查验后，如果系统及其安装、测试、运行、功能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 向乙方签发《安装测试报告》。《安装测试报告》的出具，必须以本合同项下的全部系统功能模块验收合格为条件。对于分批或分项或分期履行交货的，可以进行分批、分项、分期验收；甲方应出具相应的分批、分项、分期初步验收合格或不合格的书面文件，此种情形下的《安装测试报告》的签发时间应为最后一批（项或期）系统功能模块验收合格之时，并据此作为系统试用期的起算时间。

5.3 部分系统功能或者其安装测试不符合质量或技术标准的，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有关《安装测试报告》的出具和试用期的起算均应作相应顺延。

5.4 乙方需给予甲方 30 天 的“系统能否正常使用”的试用期，试用期自签发《安装测试报告》的当天起算。对“正常使用”的认定，应以乙方未收到来自甲方的修复、复检、重新安装、重新测试等请求和质量瑕疵异议为标准，但不包括甲方提出的技术咨询、指导或培训请求。

5.5 试用期内如果系统存在非甲方故意或重大过错而导致的不能正常使用，则该系统试用期的起算时间应以该质量或技术问题被乙方完全解决之时重新起算，亦即该系统的试用期应顺延。如不能正常使用系甲方故意或重大过错导致，则不影响试用期限。

5.6 试用期满且系统符合正常使用标准的，乙方应当提请并会同甲方在试用期满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进行最终验收并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一经签发，即表明全部系统功能验收完成，其质量和技术标准合格。签发验收报告后，甲方会商乙方完成与合同有关的货款发票、结算单证等的交付。

5.7 如因系统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北京市技术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部门因受专业或技术等原因所限不能办理的，则共同委托其他专门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其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鉴定费由双方在鉴定前各自预付一半，鉴定后，货物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视为乙方违约。

5.8 验收标准：无论双方自行组织验收，还是双方共同委托验收，抑或于仲裁之情形，验收标准均须符合本合同的相关规定。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履约保证金

6.1.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6.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6.1.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电汇或支票。

6.1.4 履约保证金在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前应完全有效。

6.1.5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以取得补偿。

6.2 质量保证金

6.2.1 自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起，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自动折抵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免费质保服务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在合同约定的货物免费质保服务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6.2.2 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起满____周年（以免费质保期为准）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交齐为质量保证金退还所必备的相关票证（如学校在收取履约保证金时开据的收据或发票等）、甲方货物使用部门出具的含有“本合同售后服务、技术服务等事项已正常履行”，或“不存在违约”等内容的书面批示等结算付款凭证。甲方在收齐该付款凭证文件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应当审核完毕，对符合退还条件的，即向乙方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6.2.3 如果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影响质量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则该退还工作办理时间应相应顺延至争议解决之日后的第 15 个工作日。质量保证金自交纳之日起至实际退还之日，不计利息。

6.3 甲方向乙方按下列第 6.3.2 款支付货款：

6.3.1 甲方在收齐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合法有效的与合同金额一致的发票以及支付合同款所必备的单证资料等财务支付结算凭证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6.3.2 甲方在收齐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合法有效的合同总价 30% 的发票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首付款，数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乙方系统部署完毕上线试运行，经甲方使用部门确认后，甲方在收齐使用部门签字确认的系统上线试运行确认单、合法有效的合同总价 50% 的发票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0% 的货款，数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乙方系统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齐《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合法有效的合同总价 20% 的发票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货款，数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支付方式为：以支票或者以划账方式汇入乙方提供的银行账号（信息详见合同尾部）中。

第七条 技术成果

7.1 本系统的专利申请权归_____（甲方/乙方/甲乙双方）所有；

7.2 本系统的全部技术成果所有权、使用权和转让权、系统著作权归_____（甲方/乙方/甲乙双方）所有。

7.3 乙方保证交付给甲方的系统享有合法的权利，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的情形。乙方承担违反本条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8.1 信息传递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数据信息，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进行披露和接受。

8.2 保密

获取对方商业秘密、数据信息的一方仅可将该商业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商业秘密、数据信息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数据信息，不得未经授权使用、传播或公开商业秘密、数据信息。

8.3 信息安全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经一方的合理请求，该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规定的义务。

第九条 系统服务和技术支持

9.1 乙方为甲方开发的系统须实现数据共享与交换功能：免费向学校数据中心及其他业务系统提供接口，以实现数据共享与交换，免费向学校提供技术支持，免费实现系统的单点登录及统一身份认证。

9.2 乙方向甲方提供系统的免费服务期为____年，由乙方免费提供系统的技术支持以及系统的升级和维护。免费服务期从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起开始计算。

9.3 免费服务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系统隐含缺陷及制造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证实系统或其相关的配套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使用单位通知后 5 个工作日 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模块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和/或变更部分的免费服务期。

9.4 免费服务期内，如果甲方因实际业务需要提出对系统进行改动，乙方免费提供不改变系统框架的个性化修改。

9.5 如果乙方对系统软件现有功能模块进行常规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权享有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9.6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初始数据的录入或把初始数据转化成该系统的数据

库。

9.7 乙方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的____分钟内以电话、邮件技术支持及远程服务等方式响应甲方的要求，如问题不能解决，在____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服务直至最终排除故障。

9.8 乙方提供不少于____天的技术培训和使用的支持，并负责免费为甲方培训____名系统管理员。

9.9 系统调研期、数据转换期及系统上线的初期等时期，乙方需在现场驻有技术支持及服务人员至少____人；验收合格后乙方至少派____名技术人员驻校至少____年。

9.10 在免费服务期结束后，甲方可以委托乙方进行系统的升级维护，乙方提供的升级维护费用每年应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____%，因升级服务而产生的其它任何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除合同第十一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系统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日迟交系统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总金额的0.5%按日计收，支付违约金并不免除违约方的其他合同义务。乙方如延迟交货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另行采购，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另行采购系统价格与本合同约定价格的全部差价。如甲方未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可继续履约，但如延迟交货超过本合同交货期 45 日，甲方仍可行使上述权利。乙方延迟履约期间，均应承担延迟交货合同总金额每日 0.5% 的违约金直至实际交货之日。

10.2 如乙方提供的系统质量有瑕疵或是隐含缺陷，造成甲方不能使用或使用不畅，在甲方书面提出异议之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未做处理、更换或其它补救措施，甲方有权选择退货并解除合同，或选择收货但降低支付 10%-20% 的合同款给乙方。如甲方选择退货、解除本合同，则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应承担合同解除的违约责任。

10.3 本合同所指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解除本合同的违约责任是：乙方应归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甲方使用乙方出售的系统未被国家/地方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合法/正版系统，致使甲方被国家/地方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与著作权人的一切诉讼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因上述原因导致甲方遭受的行政处罚罚金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1.2 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并且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的 14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地市级以上政府（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同时另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书面说明。另一方应根据法律的规定或约定，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11.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0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1.4 如果因一方违约而致合同履行延期并在延期阶段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而造成另一方损失的，不得以不可抗力事件为由主张其免除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11.5 如对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存有异议并因此发生纠纷，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解决，仲裁裁决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但是，该仲裁程序不应影响本合同的可履行性。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本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经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及骑缝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2.2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 份，招标代理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12.3 执行合同过程中，如需对本合同内容做修改或补充，则须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书面文件方可成立。

12.4 在未得到本合同对方的书面认可前，任何一方都不可将合同的权利及义务转移到任何第三方。

12.5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6 鉴于本合同标的专业技术性较强，而乙方系该技术的开发者，故在对本合同项下的技术性与安全性存在两种以上合理解释时应执行有利于甲方的解释。

12.7 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一经签署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商业秘密。若违反上述约定，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9 双方关于本合同履行及相关事宜的通知，应当按照合同尾部载明的地址发出，若联系地址未填写，则以工商登记的住所地为准。任何一方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_____ 合同系统功能需求分析报告

附件 2: _____ 合同系统配置清单

甲方（盖章）：北京中医药大学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经办人：

电话：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经办人：

电话：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联行号：

账号：

附件 1:

_____合同系统功能需求分析报告

附件 2:

合同系统配置清单

序号	功能模块	版本号	厂家/产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1						
2						
3						

北京中医药大学国产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中医药大学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中医药大学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_____ (货物名称)
经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以_____ 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
(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平台竞价/单一来源) 方式采购。经评定
(乙方) 为成交人。经协商后, 甲、乙双方同意依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 签署本
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在文件内容存在冲突时, 应当按照以下优先次序认定具有最终效力的合同内容: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补充协议
- d. 响应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采购文件 (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 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总价” 系指:

1.2.1 合同项下的货物之所有权与风险正式转移甲方之前发生的在生产、流通、服务、货物交付等环节上的全部价款、所有税费款项与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商检、调试、技术指导与培训和咨询, 以及运输至本合同中指定地点过程中发生的滞留费用、保管费、罚款等);

1.2.2 因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包括技术指导与培训、咨询和后续信息技术支持等）而发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特别约定的收费（如免费质保期满后的服务和零部件更换）除外。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仪器、随机配件/工具等之外，还包括下述各项：

1.3.1 与之相一致的用户手册、说明书、维护手册、电路图等技术资料；

1.3.2 支持该货物正常运行的配套性知识产权物品（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程序等支持信息）；

1.3.3 乙方应提供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装、调试、保质维修服务、技术咨询与指导、培训、其它后续支持服务等事项）；

1.3.4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用于办理本合同项下货物结算所必备的合法有效，且与本合同货物价款相一致的发票及相应单证。

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人签署合同或在“合同特殊条款”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人。

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7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国家最新的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情况下）及其响应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情况下）相一致。若没有提及适用标准或技术规范说明不明确，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诉讼或仲裁。

3.2 如果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措施且乙方亦应主动做出相应地安排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

用。

4. 包装要求

4.1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以下材料:一份详细装箱单、货物质量合格证、与货物有关的技术资料、需要组装的部件及设备的系统装配图、设备出厂所需的所有资料。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标明:收货单位、发货单位、合同号、货物名称、箱号/件号、毛重/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等内容。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

5.3 乙方应该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出“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现场交货,有特殊要求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保险和存储,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1.2 在乙方委托第三方负责包装、运输等事项时,乙方应督促该第三方遵守本合同第4、5、6、7条及其他相关条款的约定,否则乙方应就该第三方行为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2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超运部分的存储、装卸、运输费用以及货物灭失、损耗的风险。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乙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 E-mail 或传真的方式通知甲方。乙方通过 E-mail 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后，应立即通过电话与本合同约定的甲方联系人确认其是否已收到通知。

7.2 如因乙方未依合同约定将上述内容用 E-mail 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乙方在合同规定日期内交货，并向甲方提交发票等单证及验收报告，具体付款条件见“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9.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技术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

9.2 本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按以下列方式交付：

乙方每台货物应提供至少两套中文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并在合同生效后 10 天之内将第一套寄给甲方，其余套数的完整的技术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3 经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将缺漏的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交付的货物之质量标准、技术标准、环保标准等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国家规定的标准为本合同执行的最低标准。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质量和技术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必须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若乙方交付的货物符合国家标准，但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的，亦应视为违约并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在既没有约定标准，也没有国家标准时，则按行业标准执行；没有行业标准的，按商业惯例执行。

10.2 乙方须保证本合同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

原厂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国家最新的技术质量规范、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10.3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0.4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5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6 如情况特殊而导致甲方不得不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以避免造成人身伤害或扩大经济损失的，甲方可不按照 10.3 及 10.4 条规定通知乙方并等待乙方弥补缺陷而自行采取补救措施。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费用并予以适当补偿。

10.7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见“合同特殊条款”。

11. 安装与验收

11.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但有关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或重量等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验收。

11.2 乙方交货后应立即与甲方和/或甲方指定收货人进行到货检验，检验内容为包装是否完整、无损、清洁，数量是否与本合同一致，并共同签署到货检验结果。

11.3 乙方应保证及时派遣合格的技术人员对合同货物的安装、验收等提供必要、准确和充分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

11.4 货物运抵现场后 20 日内，甲乙双方依据本合同和货物装箱单共同对货物的外观、包装、货物品目、数量、配套附件/工具、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点验并签字存查。点验合格的字据作为货物所有权和风险转移的凭证，但不得作为货物验收报告使用。

甲方应在开箱检验前 3 天通知乙方开箱检验的日期。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开箱检验，且费用自理。乙方在上述日期内拒绝或未参加检验的，甲方和/或甲方指定收

货人有权单独进行检验。对检验结果，视为乙方自动接受。

11.5 乙方应当派遣合格的技术人员将货物安装于甲方指定的地点或场所。乙方工作人员在安装、调试、交付过程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不得对甲方的既存权利造成损害。

11.6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合同约定的要求。

11.7 甲方有权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8 乙方对所供货物需要进行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甲方。乙方应当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并且组织甲方和/或甲方指定的机构共同对货物的质量、安装、调试、运行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事项，进行检测、验收；如甲方有理由认为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有权拒绝参加验收，且视为甲方拒收货物。

11.9 经双方清点、查验后，如果货物及其安装、调试、检测、运行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签发《安装验收报告》。《安装验收报告》的出具，必须以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为条件。对于分批或分项或分期履行交货的，可以进行分批、分项、分期验收；甲方应出具相应的分批、分项、分期初步验收合格或不合格的书面文件，此种情形下的《安装验收报告》的签发时间应为最后一批（项或期）货物验收合格之时，并据此作为全部货物的试用期的起算时间。

11.10 部分货物或者其安装调试不符合质量或技术标准的，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有关《安装验收报告》的出具和试用期的起算均应作相应顺延。

11.11 乙方需给予甲方 30 天的“货物能否正常使用”的试用期，试用期自签发《安装验收报告》的当天起算。对“正常使用”的认定，应以乙方未收到来自甲方的修理、修复、复检、重新安装、重新调试等请求和质量瑕疵异议为标准，但不包括甲方提出的技术咨询、指导或培训请求。

11.12 试用期内如果货物存在非甲方故意或重大过错而导致的不能正常使用，则该货物之试用期的起算时间应以该质量或技术问题被乙方完全解决之时重新起算，亦即该货物之试用期应顺延。如不能正常使用系甲方故意或重大过错导致，则不影响试用期限。

11.13 试用期满且货物符合正常使用标准的，乙方应当提请并会同甲方在试用期满后的

10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并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一经签发，即表明全部货物验收完成，其质量和技术标准合格。签发验收报告后，甲方会商乙方完成与合同有关的货款发票、结算单证等的交付。

11.14 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北京市技术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部门因受专业或技术等原因所限而不能办理的，则共同委托其他专门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其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鉴定费由双方在鉴定前各自预付一半，鉴定后，货物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视为乙方违约。

11.15 验收标准：无论双方自行组织验收，还是双方共同委托验收，抑或于仲裁之情形，验收标准均至少须符合本合同一般条款第2条“技术规范”和第10条“质量保证”的相关规定。

12. 索赔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10.6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2.2 在根据合同第10条和第11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部门评估，合同价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0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1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违约金按每日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款的 0.5% 按日计收。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款 20%。

15. 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不可抗力发生地市级以上政府（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书面说明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0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存在以下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合同任意一方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另行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20.1 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0.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载明。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

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21.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

22. 计量单位

22.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3. 适用法律

2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4. 履约保证金

24.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10% 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4.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4.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电汇或支票。

24.4 履约保证金在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前应完全有效。

24.5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以取得补偿。

25. 质量保证金

25.1 自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起，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自动折抵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免费质保服务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在合同约定的货物免费质保服务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25.2 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起满____周年（以免费质保期为准）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交齐为质量保证金退还所必备的相关票证（如学校在收取履约保证金时开据的收据或发票等）、甲方货物使用部门出具的含有“本合同售后服务、技术服务等事项已正常履行”，或“不存在违约”等内容的书面批示等结算付款凭证。

甲方在收齐该付款凭证文件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应当审核完毕，对符合退还条件的，即向乙方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三、合同特殊条款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厂家产地	配置清单	数量	计量单位	随机配件、工具	单价(元)	合计价(元)
1									
2									
3									
合 计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			

2. 付款方式及条件

2.1 甲方在收齐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合法有效的与合同金额一致的发票以及支付合同款所必备的单证资料等财务支付结算凭证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货款，数额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

支付方式均为：以支票或者以划账方式汇入乙方提供的银行账号（信息详见合同尾部）中。

3.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3.1 交货时间：乙方于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安装完毕的日期为交货日期。实际交付时间以甲方货物接收部门在货物交接单上签字时间为准。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货物发出的出库凭证、物流信息等。

3.2 交货地点：北京中医药大学指定地点。

3.3 甲方收货联系人、乙方发货联系人联系方式：

3.3.1 甲方收货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座机/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3.3.2 乙方发货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座机/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4. 培训和售后服务

4.1 乙方负责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货物基本操作的现场免费培训，直至能独立操作。培训内容包括货物设备的基本原理、上机操作、软件使用与开发、日常维护保养及常见故障排除等。

4.2 乙方向甲方提供货物的免费质保服务期为____年，若货物自身的保修期长于约定的免费质保服务期，以货物自身保修期为准，终身负责维修，且终身免费提供技术支持以及软件升级服务。

4.3 免费质保期从甲方签发《北京中医药大学货物验收报告》之日开始计算。在免费质保期内，如货物非因甲方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包安装、包调试、包正常运行，并且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安装、调试所发生的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退换，均按不能交货处理，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4 乙方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的____小时内响应甲方的要求,并且在____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____小时内排除故障修复使用;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设备作为代替使用。

4.5 设备免费质保期满需要维修的,乙方仍应按前述规定的时间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使用,有关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应给予最优惠成本价格。

4.6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如为第三方生产的产品,则甲方享有第三方产品厂商提供的标准服务,且乙方负责协调甲方与第三方厂商的关系。

4.7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保证至少 10 年的零配件供应。

四、合同的生效和其它

1. 本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经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及骑缝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一经签署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商业秘密、数据信息。若违反上述约定,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双方关于本合同履行及相关事宜的通知,应当按照合同尾部载明的地址发出,若联系地址未填写,则以工商登记的住所地为准。任何一方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以下无正文)

附件: _____ 合同货物配置清单

甲方(盖章): 北京中医药大学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地址：北京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联行号：

账号：

附件：

_____合同货物配置清单

序号	主要部件	规格或货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有关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及副本____份。我公司以_____形式出具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采购过程中或者在获得成交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成交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料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保证在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采购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等，我方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6. 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

8.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2 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 ZTXY-2019-

项目名称: _____

分包号: 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1					
总价 (元)					

备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3 分项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分包号: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附件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包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5 采购需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分包号：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6 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对递交货物的详细表述，包括主要部件、配件、备件、特殊工具、耗材、试剂、软件、选件的规格型号（或货号）、厂家产地、数量及价格等。

序号	主要部件	规格型号（或货号）	厂家产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备注：此表填写时应尽量详细，以备后期签订合同及验收时使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附件 7-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单位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磋商前 3 个月有效，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需提交原件。

附件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供应商须提供磋商前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供应商须提供磋商前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7-7 近三年供应商无违法、违纪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7-8 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证明材料**

(1) 承诺书（格式自拟，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格式自拟。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2) 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按下述表格提供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和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_____

(3)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站 (<http://qyxy.baic.gov.cn/>) 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公章。

附件 7-9 信用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信用记录查询声明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附后）。如我单位提供的本声明与实际情况不符，将作虚假投标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二）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

供应商须在查询声明后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的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屏。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
2. 截止时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站查询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如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与实际情况不符，作为虚假投标处理。

（2）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7-10 磋商承诺书

致：北京中医药大学

我方郑重承诺：本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是真实合法的，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业绩证明材料中提供的甲方联系方式可供贵方随时查证合同的真实性。如果我方在本项目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响应文件无效，同时接受终身禁止参与北京中医药大学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7-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8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2. 技术支持和服务内容承诺书
3.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其它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9 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提供)

(一)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后附声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从业人员人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二) 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格式）

供应商：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制造商：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10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 址（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函 件：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加盖公章）

承 诺 日 期：_____

附件 12 业绩证明文件

1. 请供应商自行设计表格填写，对近三年（2016 年 6 月 1 日至今）同类业绩作出说明，并提供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文件中须含合同复印件及对应的业绩核实文件原件、验收报告复印件、发票复印件）。

注：中标人在签订中标合同前，须提交投标文件中合同的原件供采购人审查。如果审查中发现虚假问题，采购人将保留追究中标人法律责任的权利。

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合同需附甲方出具的**用户证明**（格式如下），未提供用户证明的合同在评审时不予计算。

用户证明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兹证明_____（供应商名称）与我方签订的_____（合同编号）_____（合同名称）内容真实有效，我方予以认可。

用户单位联系人：

座机（必填）：

手机：

用户单位名称（公章或采购部门章）：

日期：

第七章 评审标准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根据财库[2014]214 号文依法组建。

二、磋商小组的职责

- （一）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二）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三）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三、评审程序及评审标准及方法

- （一）评审准备：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

（二）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就初审合格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三）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分包 1：2 家以上供应商/分包 2：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每位磋商小组成员在审阅响应资料的基础上，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磋商小组的分数，求出每个响应单位的平均分并排序。采购人根据排名情况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五、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 and 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六、评审标准（满分 100 分）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及《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分包 1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1	投标报价 (1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10	0-10
2	需求理解 (6 分)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的需求理解以及总体设计全面性、合理性、安全性、规范性打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3 分，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0-6
3	技术性能 (18 分)	1. 总体方案评价 (1)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清晰无遗漏，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6 分； (2) 方案合理，内容较为完整，基本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 (3) 方案内容不够完整，不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不得分。 2. 系统总体设计 (1) 总体设计科学合理，先进，明确提出系统建设思路、总体架构、技术架构等，具有明显的优势，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6 分； (2) 总体设计科学合理，有一定的优势，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 (3) 总体设计不够准确，内容简单，不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不	0-18

		得分。 3. 系统支撑功能 (1) 功能合理、完整，能为业务系统的运行和升级提供有力支撑，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6 分； (2) 功能合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 (3) 功能简单，不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不得分。	
4	技术响应情况 (28 分)	一、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技术需求的响应程度； 1.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需求的得 25 分。 2. 每有一项一般性指标不满足扣 1 分，直至 0 分。 3.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不满足。 二、加分项：实质上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含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每有一项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加 1 分，最多可增加 3 分。 注：供应商在响应技术规格时，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注：非复印件、扫描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供应商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0-28
5	实施方案 (15 分)	1. 方案内容 内容全面、计划合理可行得 5 分；内容缺失得 2 分；未提供方案内容，不得分。 2. 项目进度安排情况 进度内容安排全面、计划合理可行得 5 分；内容缺失得 2 分；未提供进度安排内容，不得分。	0-15

		3. 项目人员安排计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团队成员简历、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评价： 人员层次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合理，相关工作经验丰富得 5 分； 人员层次结构较合理，分工较明确较合理，相关工作较经验丰富得 2 分； 人员层次结构不合理，分工不明确不合理，相关工作经验较少得 1 分； 不提供相关材料，不得分。	
6	售后服务 (6 分)	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科学、合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针对性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6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的，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0-6
7	综合商务 (9 分)	1. 每提供一项以下证书得 1 分，最多得 3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3)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 2. 所投标产品取得国家级科技类获奖证书的得 3 分，取得省部级科技类获奖证书的得 1 分，其它奖励证书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3. 投标人提供 CMMI5 级证书得 3 分、CMMI4 级证书得 1 分、CMMI3 级及以下不得分(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9
8	相关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近 3 年(2016 年 6 月 1 日至今)的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对应的业绩核实文件原件、验收报告复印件、发票复印件)	0-6

		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9	响应文件 (2 分)	在装订、目录、编码、双面打印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方面有欠缺，得 0 分；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双面打印。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得 2 分。	0-2

分包 2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1	磋商报价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30		0-30
2	技术性能 (37 分)	考虑投标产品的质量、性能、功能、寿命、实用性、先进性、可靠性等，由评委综合打分。	一、基本分：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2 分。 1. 一般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扣 1 分，直至 0 分； 2. #号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直至 0 分； 3. *号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5 分，直至 0 分； 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 二、加分项：实质上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含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每有一项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加 1 分，最多可增加 5 分。 注：供应商在响应技术规格时，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注：非复印件、扫描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供应商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0-37
3	培训及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方案详实程度（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承诺、承诺免费服务年限、故障响应及恢复时间、定期巡检及技		0-12

	(12分)	术支持等)。优于采购人要求得6分；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2) 培训方案详实程度，培训质量保障措施完备程度。方案详实，质量保障措施完备得6分；方案简单，具备基础质量保障措施得3分；无培训方案不得分。	
4	相关业绩 (10分)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近3年（自2016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对应的业绩核实文件原件、验收报告复印件、发票复印件），得1分，最高10分。	0-10
5	综合商务 (6分)	比较供应商承担本项目的综合能力情况； 综合能力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6分；综合能力仅能达到本项目基本要求，得3分；综合能力较差，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不得分。	0-6
6	政策法规 (3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0.5分，最多加1.5分，否则不加分。 2.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0.5分，最多加1.5分，否则不加分。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0-3
7	响应文件 (2分)	在装订、目录、编码、双面打印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方面有欠缺，得0分；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双面打印。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得2分。	0-2

ZTXY

ZTXY

ZTXY

友情提示信息：

1. 如需以电汇形式退回保证金，需提交（邮件至 635176398@qq.com）以下材料：

在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汇款凭证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收据复印件）上写明退还 ZTXY-2019-F26 （项目编号）保证金并写明供应商全称、开户行信息、账号、保证金金额（须与缴纳保证金时一致）及供应商联系电话。

2. 如需以支票形式退回保证金，请出具正规收据（如成文厚牌等印制的三联收据），参考图片内容填写。

此收据不得作为经营性业务收支结算凭证使用

XX年X月X日 No. 0133241

今收到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交 来 退保证金

人民币(大写) (退保证金金额)

¥

收款单位 公章 加通财务章

收款人 交款人

第二联 收据

注：1. 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填写提供收据或未能提交正确的相关信息导致无法及时退还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是供应商的责任，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暂停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2. 联系人：石会计 电话：010-51908695

3. 我公司保留对附件的最终解释权。